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2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95,162,797.89 元；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6,323,599.36 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2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6,472,98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941,324.76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0.1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全体董事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经营业务需要，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制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和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并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目前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